大庆市市直机关及所属县（区）2020年定向选调生优惠政策汇总（第二批）

一、大庆市直

1、入住人才公寓。

2、一次性给予生活补贴（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分别为12万元、6万元、3万元）。

3、在大庆市购买住房每人一次性给予5万元补贴。

二、龙凤区

1．“双一流”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给予10万元安家费。如在大庆购买住房的，再给予5万元补贴。

2．“双一流”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双一流”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给予5万元安家费。如在大庆购买住房的，再给予5万元补贴。

3．“双一流”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或“双一流”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其他院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给予3万元安家费。

4．招录名校优秀毕业生分配到区直机关事业单位、镇、街道工作，享有我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同等待遇，婚前且在市区内无住房的，每年予以发放5000元租房补助。

三、肇源县

对于招录到县直单位的定向选调生，全日制本科生给予婚前生活补贴每人每月400元；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给予安家费2万元，婚前生活补贴每人每月400元。

其他县（区）没有优惠政策。

最终解释权归大庆市委组织部及其所属县（区）委组织部所有。